

江西省律师协会

赣律协秘字〔2020〕61号

关于召开省律协环境与资源法律专业委员会 2020年第一次全体会议暨环境公益诉讼 业务研讨会的通知

省律协环境与资源法律专业委员会全体委员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决定召开省律协环境与资源法律专业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全体会议暨环境公益诉讼业务研讨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0年11月27日至11月29日。

二、会议地点

（一）11月27日下午报到，地点：赣州市章贡区红旗大道29号赣甸大厦。

（二）11月28日全天，检察环境公益诉讼理论与实践研讨会，地点：赣甸大厦。

（三）11月29日上午，律师参与环境公益诉讼业务研讨会，地点：江西理公律师事务所学术报告厅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省律协环境与资源法律专业委员会全体委员，省律协领导和有关监事，自愿参加的其他律师。

四、会议内容

检察环境公益诉讼理论与实践研讨会，律师参与环境公益诉讼业务研讨会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全体委员应安排好各自工作按时参加，如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参会的，须以电子方式向主任书面请假。请于2020年11月16日前，将参会回执发送至电子邮箱：2544415688@qq.com。

（二）参会人员应佩戴口罩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提前十五分钟进入会场。

（三）参会人员交通费和食宿费用自理。

秘书处联系人：易 千

联系电话：13387979408

附件：参会回执



附件

参会人员回执

参会人员				
姓名	性别	单位	手机	备注
不能参会的，应当请假				
姓名	性别	单位	手机	备注（说明请假原因）

抄送：常务理事会、监事会。

江西省律师协会秘书处

2020年11月10日 印发
